

天津红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根据财政部、国务院国资委、证监会印发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财会〔2023〕4号）及公司《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相关规定，公司对2025年度、2026年度审计机构进行了公开招标。根据招标结果，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排名第一位，拟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2026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两年，负责为公司提供各项审计及相关服务。

2、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董事会、监事会对本次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事项不存在异议，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名称：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信永中和”）

成立日期：2012年3月2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A座8层

首席合伙人：谭小青先生

截至2024年12月31日，信永中和合伙人（股东）259人，注册会计师1,780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超过700人。

信永中和2024年度业务收入为40.54亿元（含统一经营），其中，审计业务收入为25.87亿元，证券业务收入为9.76亿元。2024年度，信永中和上市公司年报审计项目383家，收费总额4.71亿元，涉及的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信息传输、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批发和零售业，采矿业、文化和体育娱乐业，金融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建筑业等。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为255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信永中和已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要求投保职业保险，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和职业风险基金之和超过2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或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除乐视网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一案之外，信永中和近三年无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诚信记录

截至2024年12月31日，信永中和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1次、监督管理措施17次、自律监管措施8次和纪律处分0次。53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5次、监督管理措施17次、自律监管措施10次和纪律处分1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王庆先生，2000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1999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9年开始在信永中和执业，2021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和复核的上市公司超过8家。

拟担任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树新先生，1995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1995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6年开始在信永中和执业，2024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和复核的上市公司审计报告超过10家。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陈媛女士，2018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2012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9年开始在信永中和执业，2024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2家。

2、诚信记录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无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无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等情况。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

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具体情况，详见下表。

序号	姓名	处理处罚日期	处理处罚类型	实施单位	事由及处理处罚情况
1	王庆	2025 年 6 月 10 日	行政处罚	中国证监会 四川证监局	因在执行西科农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报审计项目中未勤勉尽责，给予警告并处罚款

3、独立性

信永中和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从业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审计收费

2024年公司年度的审计费用为258万元人民币，2025年度、2026年度审计费用每年258万元人民币，系按照会计师事务所提供审计服务所需的专业技能、工作性质、承担的工作量，以及所需工作人、日数和每个工作人日收费标准确定。审计费用较上一期无变动。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根据《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财会〔2023〕4号）《公司章程》及公司《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等相关要求，综合考虑公司自身发展情况，对2025年度、2026年度审计机构进行了公开招标，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前三名中标候选人分别为：第一名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信永中和”），投标报价516万元；第二名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投标报价496万元；第三名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投标报价477万元。根据中标结果，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排名第一位。

公司于2025年9月16日召开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七次工作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确定公司公开招标2025年度、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招标项目中标会计师事务所暨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通过对审计机构提供的资料进行审核并进行专业判断，一致认为信永中和具备足够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同意拟续聘信永中和为公司2025年度、2026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两年，

负责为公司提供各项审计及相关服务。合同按年签订，2026 年度续聘时应对中标人完成 2025 年度审计工作情况及其执业质量做出全面客观的评价，招标人审计委员会达成肯定性意见，提交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并召开股东大会审议；形成否定性意见的，不再续聘。审计委员会认真履行本次拟续聘相关的职责，指导及监督本次拟续聘的具体工作。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5年10月27日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信永中和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从业资格，其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严格遵守国家相关的法律法规，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客观、公正地为公司提供了专业、优质的审计服务，公允合理地发表独立审计意见，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职责。同意拟续聘信永中和为公司2025年度、2026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两年，负责为公司提供各项审计及相关服务。

（三）监事会会议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5年10月27日召开了第九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信永中和具备证券业从业资格，其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严格遵守国家相关的法律法规，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客观、公正地为公司提供了专业、优质的审计服务，公允合理地发表独立审计意见，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职责。同意拟续聘信永中和为公司2025年度、2026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两年，负责为公司提供各项审计及相关服务。

（四）生效日期

《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三、备查文件

- （一）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 （二）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 （三）审计委员会会议决议；
- （四）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其基本情况的说明。

特此公告。

天津红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五年十月二十七日